

证券代码：002722

证券简称：物产金轮

公告编码：2023-054

债券代码：128076

债券简称：金轮转债

## 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金轮转债”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债券代码：128076；债券简称：金轮转债
- 2、转股起止时间：2020年4月20日至2025年10月14日
- 3、暂停转股时间：2023年9月20日至2023年9月26日
- 4、恢复转股时间：2023年9月27日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9]1514号）核准，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（原名“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14万张，每张面值100元，期限6年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,400万元。经深圳证券交易所“深证上[2019]707号”文同意，公司21,400万元可转债于2019年11月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，债券简称“金轮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28076”。“金轮转债”自2020年4月20日可转换为公司股份，目前正处于转股期。

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，于2023年9月12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“金轮转债”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。根据《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的约定，“金轮转债”附加回售条款生效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

的规定，可转债实施回售的，应当暂停可转债转股。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“金轮转债”在回售申报期间将暂停转股，暂停转股期为五个交易日，即自2023年9月20日（星期三）至2023年9月26日（星期二）止。自2023年9月27日（星期三）起恢复转股。

在上述期间，“金轮转债”正常交易，敬请各位债券持有人留意！

特此公告。

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16日